

##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以信息、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向各董事发出。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5 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 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鉴于会议安排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工作筹划安排等原因，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将另行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，下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《关于取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